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林里梅	服務機關	1.公務人員	保障暨培訓委員會	職稱	1.委員
T 和八虹石		40人特	2.			
香で	偶及者	未成年子:	女	配偶及	未成年	子女
稱	謂	姓	名	稱調	姓	名
本欄空白						

(一) 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彰化縣	永靖鄕永安段 75	4 地號		141.23	3 分之 1	林昱梅
台中市	西區土庫段 57-3	43 地號		654	10000 分之 278	林昱梅

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彰化縣永	、靖鄉永安段建	號 169		135.74	3分之1	林昱梅
台中市西	5區土庫段建號	7663(含陽台,	雨遮)	82.72	全部	林昱梅
台中市西	5區土庫段建號	7687(共同使月	目部分)	1,557.12	10000分之212	林昱梅
台中市西	5區土庫段建號	7687(停車位)		1,557.12	10000分之106	林昱梅

(二) 船舶

種	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本欄空白										

(三) 汽車

種 類	汽	缸	容 量	2	牌	照	號碼	所	有	人
小客車	1597				2HOC	000		林昱梅		

(四) 航空器

型	式	製	造	廠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

(五) 存款(總金額: 1,952,146 元)

1. 新台幣存款

種	類	存	放	機	構	户	名	金	額
綜合存款		華南南	新業銀行			林昱梅			52,225

活期儲蓄存款			華国	南商:	業銀	行			木	木昱格	Ŧ						46,	510
活期儲蓄存款			兆豐	豐國	際商	業銀	行		†	木昱椎	爭						44,	970
活期儲蓄存款			兆豐	豐商	業銀	行			ŧ	木昱椎	爭					1	39,	840
定期存款			兆豐	豐國	際商	業銀	行		†	木昱椎	爭					2	210,	746
活期儲蓄存款			土均	也銀	行				ŧ	木昱椎	爭							103
綜合存款			土均	也銀	行				ħ	木昱椎	芽					3	300,	.022
存簿儲金			台灣	彎郵	政股	份有	限公	司	ħ	木昱椎	爭					Ò	953,	.863
存簿儲金			台灣	彎郵	政股	份有	限公	可	ŧ	木昱椎	ij.					1	50,	793
活期儲蓄存款			國君	を世	華銀	行			†	木昱椎	爭						53,	.074
2. 外幣及	·其他幣別有	字款							•									
種 類	幣 別	存		放			ide	د	冓	ŕ			名	金				額
種類) 市" / //	15	存 放 機 7						冉	F			石	折台	全新	台	幣有	賈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平懈至日																		
(六) 外幣(指現	見金或旅行去	と票)	(總	價額	1 :		Я	t)										
幣 別	所 有	Ī	J	金						客	Ą	折	合	新	台	幣	價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(七) 有價證券 1. 股票(a		斧,債	<i>券</i> 元		他有	價證	券總	價額:					元)					
種			類	所	有	人	股		Ą	数 票	面	價	額	總	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2. 票券(總價額:		元)										1				
種		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ig	改 票	面	價	額	總	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3. 債券(總價額:		元)			•			•								
種		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1	数 票	面	價	額	總	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
類所

元)

有 人

單

數

位

4. 其他有價證券(總價額:

種

本欄空白

額

票面價額 總

(八) 其他財產

財	產	種	類	所	有	人	價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

(九) 債權(總金額: 元)
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本欄空	∃											

(十) 債務(總金額: 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

(十一) 事業投資(總金額: 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本机	翼空白	1													

(十二) 備註

全球人壽終身壽險,年付新台幣 56640,10 年後若解約可一次領回新台幣 60 萬元,生效日 91 年 12 月 31 日

此致

監察院

(受理申報機關[構]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 林昱梅 申報日期: 96年12月15日